

## 九、服务承诺书

### 第一章 人员安全承诺书

致：新乡市红旗区文化街街道办事处

我方作为新乡市红旗区文化街街道办事处公共区域室外保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红旗磋商采购-2026-2）的响应人，郑重承诺：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各项要求，全面承担保洁服务过程中所有人员安全管理责任，若发生任何安全意外事故，我方将全权负责事故处理、经济赔偿及纠纷解决，所有事故与业主单位无关，确保不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秩序及社会安定，具体承诺如下：

#### （一）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承诺

1. 建立“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专职安全员现场管”的三级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为本项目配备1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全程负责作业现场安全监督、隐患排查及人员安全教育工作。

2. 制定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所有制度均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实施。

3. 严格落实全员安全培训制度：对所有上岗人员（含接收的甲方原有保洁及垃圾清运人员）进行不少于24小时的岗前安全培训；每月组织不少于1次的安全再培训和应急演练，确保所有人员熟练掌握安全操作技能和事故处置方法，未经培训合格者一律不得上岗。

4. 为所有作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包括带反光条的统一工作服、安全帽、防滑鞋、防护手套、口罩等，消杀作业人员额外配备护目镜、防护服；定期检查防护用品的完好性，及时更换破损、过期用品，确保作业人员全程规范佩戴。

#### （二）作业过程安全保障承诺

1. **道路清扫保洁安全**：严格执行“两扫常保”作业时间规定，早间普扫避开交通高峰时段；道路作业时必须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作业人员保持安全间距，严禁在机动车道内逆向作业、横穿马路时猛跑或突然折返；重点路段安排专人进行交通疏导，确保作业人员与过往车辆保持安全距离。